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科員 賴冠吟
電話：3322101#7581
電子信箱：canlai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9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20001484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及五（376735100E_1120001484_ATTACH1.pdf、376735100E_1120001484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20001484_ATTACH3.pdf、376735100E_1120001484_ATTACH4.pdf、376735100E_1120001484_ATTACH5.pdf）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2學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宣導事宜， 請依說明段辦理，並轉知親師生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11年12月27日府教特字第111036159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鑑定初選線上報名訂於112年2月13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2月15日(星期三)下午4時辦理，為使親師生充分知悉鑑定訊息，特製作宣導說明回條及宣傳紅布條發放予各校。

三、本案請各校收訖宣導說明回條後，即發放予二年級學生每人1份攜回供家長閱讀，且務必請家長親筆簽名後繳交回條留校備查，於112年1月18日(星期三)下午4時前查填宣導說明回收統計表，核章掃描後寄至義興國小特教組鄧組長(e-mail: yachih0531@ms.yhes.tyc.edu.tw)，並填報宣導說明回條統計goole表單(https://forms.gle/xhvi79X9Le9Xigk77)；餘悉依上開本府函示賡續辦理。

輔導室　112/01/09 14:11
1120000191　有附件

四、另檢送本市「112學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初選報 名訊息」LED跑馬燈文字稿1份，播放期間：112年1月11日 起至112年2月15日，請惠予運用貴校電子看板或網站刊登跑 馬燈訊息協助推廣。

五、檢附宣導說明回條電子檔、回收統計表及鑑定簡章各1份；本案倘有相關疑問 ，請逕洽義興國小特教組鄧組長（電話：03-4913700分機610、611）或本局特殊教育科承辦人賴小姐（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81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私立國小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1/09 13:58:28